

# 福建省林业局文件

闽林政复〔2023〕4号

---

##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同意尤溪县沈溪国有林场 使用 2023 年省级不可预见性采伐限额的批复

三明市林业局：

你局《关于上报尤溪县申请使用 2023 年省级不可预见性采伐限额的请示》（明林综〔2023〕5 号）悉。根据《全省“十四五”期间年森林采伐限额实施方案》的规定，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编限单位尤溪县沈溪国有林场因新建电力线路走廊需要使用 2023 年省级不可预见性采伐限额 30 立方米，均为天然商品林其他采伐采伐限额。

二、你局要指导和督促尤溪县林业局严格按照本批复规定的

用途专项使用省级不可预见性采伐限额，不得挪作他用，使用数量不得突破；要按规定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做好采伐监管，督促指导做好伐区安全生产，并对使用情况和效果进行总结。

三、你局报送2023年采伐限额年度执行结果时应对省级不可预见性采伐限额的使用和管理情况作出专门说明。

福建省林业局

2023年3月6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国家林草局驻福州专员办，尤溪县林业局。

---

福建省林业局办公室

2023年3月6日印发

